

潍坊科技学院文件

潍科院字〔2019〕88号



潍坊科技学院 关于印发《助研酬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院系部、处室，各学部：

《潍坊科技学院助研酬金发放管理办法》经学校党委会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 附件：
1. 潍坊科技学院助研酬金发放管理办法
 2. 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岗位工作申请表
 3. 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岗位工作申请汇总表
 4. 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酬金工作量考核表
 5. 潍坊科技学院助研酬金学生发放清单

附件 1

潍坊科技学院助研酬金发放管理办法

为加强我校学生教育和管理，发挥学生在科研活动中的作用，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规范助研酬金的发放管理，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助研岗位申请

助研岗位面向我校学生和与我校联合培养的研究生设立。二级单位定期将审核后的《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岗位工作申请表》和《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岗位工作申请汇总表》送交科技处/社科处，经科技处/社科处审批后，确定本学期助研岗位人员。

助研岗位由课题负责人根据课题需要申请设立。横向课题助研岗位的设立要符合双方协议约定，纵向课题助研岗位的设立要符合立项部门管理规定，校级课题原则上不设立助研岗位，确有需要的，单独列出设立依据。

二、助研考核管理

（一）课题负责人职责

课题负责人负责审核确认助研学生的真实性，以及助研学生科研工作量的考核，并每月向二级单位提交《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酬金工作量考核表》和当月助研酬金学生发放清单。每学年结束，课题负责人主动配合科技处和社科处、二级单位做好本学年助研工作的考核管理工作，并将签署考核意见的考核表归档保存，以备检查。

（二）二级单位职责

各二级单位指派专人负责本单位助研酬金发放工作的考核管理，并负责对课题负责人提交的助研酬金工作量考核表进行审核、归档留存。

（三）科技处/社科处职责

科技处/社科处负责全校助研工作的岗位申请审核管理及助研酬金发放的考核监督管理，每学年对各二级单位的助研工作量考核表进行监督检查。

学校依据相关工作考核与监督问责机制，对违反相关规定的直接责任人和相关负责人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对弄虚作假、套取国家资金等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助研经费标准

学校鼓励学生积极参与教师科研工作，科研负责人根据课题经费情况和学生助研表现据实确定助研酬金额度，原则上不超过5000元/生/月。由于超出额度产生的税费由课题组负责。

课题负责人发放的助研酬金必须符合学校有关规定，课题负责人不得将已支付给助研学生个人的助研酬金转作其他用途，不得使用学校下拨的各项事业经费列支助研酬金。

四、助研酬金发放

（一）课题负责人

每月1-20日，课题负责人负责提交当月《潍坊科技学院助研酬金学生发放清单》。

（二）社科处和科技处

审核《潍坊科技学院助研酬金学生发放清单》。

（三）财务处经费核算科

财务处经费核算科根据发放名单，负责每月助研酬金直接发放至助研学生个人银行卡中。由于涉及税务处理，发放申请必须当月递交，若错过受理时间，财务将无法进行当月数据处理，请课题负责人提前做好相关工作。

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执行，由科技处、社科处、财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2

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岗位工作申请表

二级单位		姓 名		培养类别	本科/硕士生/博士生
专 业		性 别			
学 号		民 族		联系电话	
岗位类型	助研		课题负责人		
课题名称					
本人情况	签名:				
具备技能	例: 1. 拥有的证书: 四六级英语证书 2 能够熟练运用 Excel 、 Word 等 OFFICE 办公软件和办公室各种设备。 签名:				
二级单位意见	课题负责人签字: 二级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科技处/社科处审核	签章: 年 月 日				

注: 本表由科技处、社科处、二级单位各留存一份

附件 3

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岗位工作申请汇总表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负责人	助研学生姓名	二级单位	班级	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电话	助研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由科技处、社科处、二级单位各留存一份

附件 4

潍坊科技学院学生助研酬金工作量考核表

学 号		姓 名	
所在二级单位		课题负责人	
联系电话		考核时间	年 月 至 年 月
课题名称			
工作内容（包括：明确工作时间、工作量、工作情况以及工作成效）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课题负责人考核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二级单位评审意见： 院系所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1. 本表应清晰、规范、如实填写，及时提供有关部门核查。

2. 本表一式两份，一份由课题负责人留存，一份由所在二级单位留存。

附件 5

潍坊科技学院助研酬金学生发放清单

发放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制表人：

名称								课题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学院	班级	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电话	实发金额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重要提示：本表仅适用于本校学生助研酬金的发放；请仔细确认姓名、开户行及账号；所有选项均为必填项。

